

公告编号：2016-019

股份代码：837940 股份简称：品牌联盟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 品牌联盟（北京）咨询股份公司 股票发行方案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2号2号楼B座605）



主办券商

（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新南城商务中心A栋16层）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

##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目 录

声 明.....	2
目 录.....	3
一、公司基本信息.....	5
二、发行计划.....	5
（一）发行目的.....	5
（二）发行对象及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5
（三）发行价格.....	7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金额.....	7
（五）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除权、除息事项.....	7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7
（七）募集资金用途.....	8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12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13
（十）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13
三、非现金资产的基本信息.....	13
四、董事会关于资产定价合理性的讨论与分析.....	13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4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的变化情况.....	14
（二）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的影响.....	14
（三）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14

六、股票认购合同摘要.....	14
(一) 合同主体.....	14
(二) 签订时间.....	15
(三) 认购方式及支付方式.....	15
(四) 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15
(五) 自愿限售安排.....	15
(六) 违约责任条款.....	15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16
八、中介机构信息.....	16
(一) 主办券商.....	16
(二) 律师事务所.....	17
(三) 会计师事务所.....	17

##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品牌联盟（北京）咨询股份公司

证券简称：品牌联盟

证券代码：837940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2号2号楼B座605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2号2号楼B座605

联系电话：010-57798080

法定代表人：王永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张鸿志

## 二、发行计划

### （一）发行目的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成立子公司和补充流动资金，保持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和稳定增长，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

### （二）发行对象及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 1、本次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股票发行的对象包括股权登记日公司在册股东6人，非在册股东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1人，共计7名自然人。发行对象名单及认购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拟认购数量（股）	认购方式
----	----	----	----------	------

1	王永	董事长、股东	2,613,750.00	现金
2	艾丰	董事、股东	1,306,250.00	现金
3	陈默	董事、总经理、股东	712,500.00	现金
4	冯军	董事，股东	237,500.00	现金
5	张吕清	董事，股东	100,000.00	现金
6	李光斗	监事会主席，股东	50,000.00	现金
7	谭子杰	副总经理	40,000.00	现金
合计			<b>5,060,000.00</b>	-

## 2、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目前在册股东 6 名，分别为王永、艾丰、陈默、冯军、张吕清、李光斗均参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股票的认购。王永、艾丰、陈默、冯军、张吕清、李光斗本次认购股份数量未超过其优先认购上限，在册股东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拟认购数量（股）	认购方式
1	王永	董事长、股东	2,613,750.00	现金
2	艾丰	董事、股东	1,306,250.00	现金
3	陈默	董事、总经理、股东	712,500.00	现金
4	冯军	董事，股东	237,500.00	现金
5	张吕清	董事，股东	100,000.00	现金
6	李光斗	监事会主席，股东	50,000.00	现金
合计			<b>5,020,000.00</b>	-

3、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的相关规定，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的范围为：公司的在册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为自然人。最终发行对象中，新增投资者合计不超过 35 名。

### （三）发行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0 元。

公司 2015 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 1.10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587 元。本次发行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最近一年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以及行业平均市盈率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者沟通的基础上最终确定的。

###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金额

公司拟发行不超过 5,060,000.00 股（含 5,060,000.00 股），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566,000.00 元（含 5,566,000.00 元）。

### （五）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除权、除息事项

在本次定向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股利或派发现金股利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亦将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派发股票股利： $P_1 = P_0 / (1 + N)$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1 + 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

公司自挂牌以来，未进行分红派息、转增股本，不会对本次股票发价格造成影响。

###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1、本次发行股票的法定限售安排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定向发行过程中认购的股票，将按照《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则进行限售。限售期满后该等发行对象所持股份可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转让。

## 2、本次发行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次发行股票不设置自愿锁定承诺。

## （七）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预计用于成立子公司和补充流动资金。

### 1、投资新设子公司

#### （1）子公司的基本描述

公司将成立子公司从事品牌大数据项目，其业务基于全网大数据，搭建一个品牌的查询、评价与交易的平台。该子公司业务是公司战略转型布局中的重要构成部分，将由品牌联盟与合作伙伴共同出资成立（名称待定），该品牌大数据子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核心业务模块。

该业务前期旨在通过大数据的搜集与统计方式，结合品牌宏观概念与品牌微观维度，为企业在品牌打造过程中将会涉及到的品牌资本能力、市场能力、创新能力、传播能力、社会口碑、品牌保护能力等角度进行综合评价和打分，找到企业实际运营中会遇到的难点、痛点，并提供大数据诊断报告与解决方案，为受众提供品牌评价参考。在中后期将通过对品牌 24 小时的实时波动对品牌的价值进行评估，并与相关金融机构在品牌价值交易、授信等方向进行深度延展。目前市场尚无成熟的相关企业，因此市场前景广阔。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的成立子公司为公司管理层计划的事项，尚未实施，公司计划在募集资金完成之后，子公司实际成立之时，会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制度，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和公告程序。



以上共同成立子公司的合作伙伴，非公司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

## **(2) 预计投资资金及构成**

公司预计投资资金 200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薪资、基础设备添置、产品研发费用、基础市场渠道推广及办公运营费用等支出。

## **(3) 成立子公司的可行性与必要性**

1) 其业务直击了中国企业所面临的品牌与市场的痛点、难点问题，并给予解决方案。

2) 其业务目前正处于竞争蓝海，广阔的发展空间与商业潜力。

3) 其业务所需的品牌思维、市场拓展能力、技术抓取与分析能力均在国内处于领先状态。

4) 其业务将有助于进一步奠定品牌联盟在品牌领域中的地位与话语权，同时开辟全新的业务市场。

5) 其业务将有助于品牌联盟从品牌咨询、品牌活动、品牌教育等传统领域的公司向互联网、大数据方向转型。同时，该子公司的健康发展将增强母公司品牌联盟的资本市场能力。

6) 其业务将打造成公司的核心业务模块，并建立全新的商业模式。

7) 其业务的成功启动将为公司建立一支市场及技术人员团队，使之具备独立市场竞争力。

## **2、补充企业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的需求规模=2016 年新增营运资金缺口+2017 年新增营运资金缺口

公司根据营业收入增长及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结构情况，公司未来两年的营运资金需求情况测算如下：

### 1) 测算假设

营运资金金额测算主要基于以下假设：公司遵循的现行法律、政策以及当前的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业务所处的行业不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业务所需成本市场不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现有产品的价格不会因国家产业政策调整而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制定的各项生产经营计划能按预定目标实现；公司运营资金效率不发生重大变化。同时，假设业务毛利率和各经营性应收应付科目周转率与 2015 年度保持一致。

### 2) 测算方法

根据公司最近两年营运资金的实际占用情况以及各项经营性资金和负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以估算的 2016 年和 2017 年营业收入为基础，按照销售百分比法对构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主要经营性资产和经营性负债分别进行估算，进而测算公司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量。

### 3) 测算过程

由于运营资金占用金额主要来自于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在公司经营模式及各项资产负债周转比较稳定的情况下，公司各项经营性资产、负债与销售收入应保持较稳定的比例关系。综合考虑后选取最近两年经营性应收、应付及存货科目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值预测 2016 年和 2017 年的各项经营性资产、负债的数额。

公司在 2016 年度因举办地方优势以及增加了分论坛的数量，导致主营业务之一的品牌节活动较 2015 年度预计增加 700 余万元的收入；同时，公司在 2016 年度新增品牌公关咨询传播业务以及 **BMBA** 商学院的二期和三期业务，也会带来公司业务的提升。综上，公司预计 2016 年度营业收入达到 3000 万元。2017 年度，公司除了品牌活动、品牌咨询和推广以及事务公关业务传统三个业务之外，

公司将品牌公关业务作为公司新的发力点，已经与潜在客户进行品牌公关业务进行有效洽谈，目前进展顺利，预计这部分业务将为公司带来新的业务增长点；同时，公司的品牌传播业务也在积极推进中，该部分业务也会在 2017 年度为公司带来新的业务收入；除此之外，公司的 BMBA 业务在经过 2016 年的发展，2017 年逐步走向成熟，也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收入链条，增加公司收入。所以公司管理层经过合理预计，2017 年的营业收入将达到 4300 万元。

公司 2016 年、2017 年新增流动资金占用额的具体测算情况如下表所示：（以下涉及的所有财务数据主要基于对公司 2016 年、2017 年的预计业务发展情况进行测算。下述测算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报表项目	2015 年实际	占营业收入比率	预计 2016 年	预计 2017 年
<b>营业收入</b>	<b>21,810,657.40</b>		<b>30,000,000.00</b>	<b>43,000,000.00</b>
货币资金	4,842,601.87	22.20%	6,660,874.70	9,547,253.74
应收帐款	44,150.94	0.20%	60,728.49	87,044.16
其他应收款	618,660.77	2.84%	850,952.03	1,219,697.90
存货	1,196,570.38	5.49%	1,645,851.88	2,359,054.36
<b>经营性流动资产①</b>	<b>6,701,983.96</b>	<b>30.73%</b>	<b>9,218,407.09</b>	<b>13,213,050.16</b>
应付帐款	96,200.00	0.44%	132,320.63	189,659.57
应付职工薪酬	358,531.90	1.64%	493,151.44	706,850.39
应交税费	1,194,068.71	5.47%	1,642,410.89	2,354,122.28
其他应付款	1,353,793.52	6.21%	1,862,108.27	2,669,021.86
<b>经营性流动负债②</b>	<b>3,002,594.13</b>	<b>13.77%</b>	<b>4,129,991.24</b>	<b>5,919,654.10</b>
<b>经营性流动资金占用额①-②</b>	<b>3,699,389.83</b>	<b>16.96%</b>	<b>5,088,415.85</b>	<b>7,293,396.06</b>
<b>预测营运资金需求</b>			<b>1,389,026.02</b>	<b>2,204,980.20</b>
<b>流动资金缺口</b>				<b>3,594,006.22</b>

根据以上测算，公司 2016 年和 2017 年基于 2015 年业务经营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缺口为 359.4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投资新设子公司和补充流动资金合计资金需求为559.4万元。计划募集资金为556.60万元,未超过资金的实际需求量,符合相关规定。

### 3、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

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已经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该账户作为认购账户,该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按照规定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已经于2016年11月11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募集资金专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品牌联盟(北京)咨询股份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中南路支行

银行账号:11050163870000000138

### 3、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发行之前,公司无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情况。

## (八)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和授权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关于品牌联盟（北京）咨询股份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2、《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合同的议案》；
- 3、《关于授权品牌联盟（北京）咨询股份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票工作具体事宜的议案》；
- 4、《关于修订<品牌联盟（北京）咨询股份公司章程>的议案》；
- 5、《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预案》。

## **（十）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会超过 200 人，属于《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规定的豁免核准发行情形。公司将在本次股票完成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

## **三、非现金资产的基本信息**

本次股票发行无以非现金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形。

## **四、董事会关于资产定价合理性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全部为现金认购，无资产定价讨论。

##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的变化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仍为王永，实际控制人仍为王永和陈默，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不会发生变化。

### **（二）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后，募集资金不超过 5,566,000.00 元（含 5,566,000.00 元），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较大提升，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财务实力增强，保障公司经营的正常发展，从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后续业务发展带来积极影响。因此，公司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将产生积极影响。

### **（三）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得到相关监管部门的核准后方可实施。本次定向发行能否通过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以及能否取得相关监管部门的核准存在不确定性，且最终取得监管机构核准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

## **六、股票认购合同摘要**

### **（一）合同主体**

甲方：品牌联盟（北京）咨询股份公司

乙方：王永、艾丰、陈默、冯军、张吕清、李光斗、谭子杰

## **（二）签订时间**

2016年11月8日

## **（三）认购方式及支付方式**

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份。

## **（四）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定向发行及股份认购合同后生效。

## **（五）自愿限售安排**

乙方是甲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以本次对乙方发行的股票每年可转让25%，直到所剩股票在1000股以下，可一次性解除限售。

## **（六）违约责任条款**

1、乙方签署本协议后，若乙方不按照本协议第二条“乙方的保证和承诺”、第三条“认购的股票数量、价格和股票账户”及第四条“认购款和股票的交付时间和交付方式”中的内容履行交付认购款项的义务，则乙方对甲方构成违约，甲方有权取消其认购资格。乙方在被取消认购资格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2、在乙方按时足额交付了认购款项的前提下，若甲方不能按照本协议约定的内容向乙方交付股票，乙方可向甲方进行追索。

3、如果因文件、资料及信息的保密不严而致使对方蒙受经济损失或其他损失的，甲、乙双方中违约的一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不存在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 八、中介机构信息

### (一) 主办券商

名称：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住所：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9 层

邮政编码：100032

电话：010-56510777

传真：010-56510902

项目负责人：赵伟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京师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7 号京师律师大厦

单位负责人：张凌霄

经办律师：胡尊峰、洪乔

联系电话：010-50959999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负责人：张增刚

经办人：祁卫红、邓海伏

联系电话：010-67085873

## **九、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品牌联盟（北京）咨询股份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的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名：

王 永\_\_\_\_\_ 艾 丰\_\_\_\_\_ 陈 默\_\_\_\_\_

冯 军\_\_\_\_\_ 张吕清\_\_\_\_\_

全体监事签名：

李光斗 \_\_\_\_\_ 孙金成 \_\_\_\_\_ 王祥龙\_\_\_\_\_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陈 默\_\_\_\_\_ 谭子杰\_\_\_\_\_ 李岩岚\_\_\_\_\_

品牌联盟（北京）咨询股份公司

2016年11月11日